



卓越学术文库 ■

父子叙事书写与中国现代文学

FUZI XUSHI SHUXIE YU ZHONGGUO XIANDAI WENXUE

河南省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优秀著作资助项目

解浩 著



郑州大学出版社



卓越学术文库 ■

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

家族文化视阈中的中国现代小说父子关系研究【2015BWX032】

河南省高等学校青年骨干教师培养计划：

中国现代小说家族叙事研究【2015GGJS—298】

父子叙事书写与中国现代文学

FUZI XUSHI SHUXIE YU ZHONGGUO XIANDAI WENXUE

河南省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优秀著作资助项目

解浩 著



郑州大学出版社

郑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父子叙事书写与中国现代文学/解浩著. —郑州:
郑州大学出版社, 2018. 12
(卓越学术文库)
ISBN 978-7-5645-5763-8

I. ①父… II. ①解… III. ①中国文学-现代
文学-文学研究 IV. ①I206.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196573 号

郑州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郑州市大学路 40 号

出版人: 张功员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河南文华印务有限公司印制

开本: 710 mm × 1 010 mm 1/16

印张: 10

字数: 191 千字

版次: 2018 年 12 月第 1 版

邮政编码: 450052

发行电话: 0371-66966070

印次: 201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645-5763-8 定价: 49.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向本社调换



引言	1
第一章 从贬抑到心理认同的“父亲”	4
第一节 “专制的符号”及“父亲”的缺席	7
第二节 隐形父亲	21
第三节 情感的复杂及“父权”的丧失	31
第四节 以爱的面目出现的“理想楷模父亲”	39
第二章 心态迥异的各色“人子”	47
第一节 肩负家族重荷无望挣扎的“长子”	48
一、负重的蜗牛	48
二、绣在屏风上的鸟	52
三、重家轻己的长子群体	56
第二节 决裂与皈依之间徘徊游离的“逆子”	59
一、追求个性解放的青年群体	59
二、“野性”的性格特征	64
三、野性与叛逆并举的性格特征	70
第三节 虚无幻灭中灵魂永堕的“不肖子”	73
一、伦理丧失约束力	74
二、陈腐观念与现代文明对抗	80
三、应有尽有的“不肖子”形象	83
第三章 父子关系的变迁	87
第一节 时势抑或人事	88
一、五四时期的启蒙	88

二、思想启蒙及文化觉醒	94
三、人文主义的自觉回归	98
第二节 反叛与皈依之间	104
一、对传统文化的反叛	105
二、理性的反叛与旧家庭的阴影	109
三、创作中的矛盾	112
第三节 抗战时期现代作家的家国情怀——以老舍为个案	114
一、对中国优秀传统文化的追慕与挚爱	116
二、抗战改变了一切	119
三、“周作人事件”及“与抗战无关论”	122
四、从市民文化中汲取养分	127
五、家国同构的文化传统	130
第四节 现代女性作家创作中的家族悖论——以张爱玲为 个案	134
一、五四时代的妇女解放思潮	135
二、对自主爱情的颂扬与礼赞	138
三、作者笔下的“父亲”形象	140
四、对强权世界的厌恶与痛恨	145
五、心理、情感上对家的寻找与皈依	148
参考书目	151

引言

黑格尔在《历史哲学》中说：“中国人把自己看作属于他们家庭的，同时又是国家的儿女。”日本也有学者认为：“中国人的家族意识的坚固性甚至比万里长城都有过之而无不及。”的确，在传统中国，“家族”作为上可扩延至国家、下能简缩为家庭的不可或缺的社会中介组织和功能单位，利益属性与亲性属性紧密结合，社会关系与自然血缘巧妙置换，“家”已内化为人生理想的终极目的和一种集体无意识，家族中心主义与近两千年的传统文化体系神话般地融合在一起，成为所有价值观念的基点。

从19世纪末开始，中国由农业社会逐渐向工业社会过渡，传统的价值观念与西方的现代意识发生了剧烈的撞击。一些较早受西方现代文明影响的知识分子，如康有为、梁启超、谭嗣同等都对中国的家族制度、家长专制进行过不同程度的批判，从而逐步动摇了人们对家族制度存在合理性的信心。随着“五四”新文化运动的兴起，对封建家族制度、家庭伦理的批判成为当时中国社会的主流话语。中国新文学在主题上保持着与时代的同步，现代作家对旧家庭的衰落始终保持关注的热情。现代文学史上第一篇白话小说《狂人日记》的主要创作目的就是为了揭露家族制度与礼教的弊害，自此，中国现代文学在对家族制度与家长专制的批判声中揭开了神圣的序幕。

封建旧家庭的没落与解体、不同家庭角色的人生选择与情感历程始终是新文学敏感而富有才华的作家笔下经久不衰的创作母题。从鲁迅、茅盾、老舍、巴金到路翎，更有众多的女性作家无不如此。现代文学中的力作，对家族生活的描绘也大都成为用笔要点。著名的长篇小说有巴金的“激流三部曲”《家》《春》《秋》、丁玲的《母亲》、端木蕻良的《科尔沁草原》、老舍的《四世同堂》、路翎的《财主底儿女们》、靳以的《前夕》、林语堂的《京华烟云》；中篇小说有巴金的《憩园》、吴组缃的《一千八百担》、张爱玲的《金锁记》《创世纪》、梅娘的《蟹》；戏剧如曹禺的《雷雨》《原野》《北京人》等。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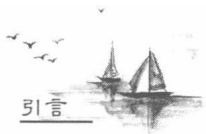
西方异质文化洗礼下的现代作家,以觉醒的眼光重新审视家族文化,加以自幼对旧家庭生活真切的体验,故而这些作品无论是在思想内容上抑或艺术表现上都达到了相当高的文学成就,不仅在当时引起读者们的热切关注,而且大多数延续至今成为脍炙人口的文学经典。

20世纪80年代以来,现代文学创作中的家族问题随着学术领域文化研究热潮的兴起而引起了众多研究者的兴趣,并取得了长足的进展,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由个案分析走向整体把握,如赵园的《现代小说中宗法封建性家庭的形象与知识分子的几个精神侧面》,王爱松、贺仲明的《中国现代文学中的“父亲”形象的嬗变及其文化意味》等。二是文化视角的自觉介入,开始逐步有意识地探讨家族文化与作家创作之间的关系,如李金涛的《巴金的〈激流三部曲〉与中国传统文化》、何向阳的《家族与乡土——二十世纪中国文学潜文化景观透视》等。三是在阐释家族文化独特内蕴的基础上探讨中国现代文学与家族文化之间的复杂关系,如曹书文的《家族文化与中国现代文学》等。

上述研究或揭示历史转型时期人物自身的矛盾性格及其文化意义,或因研究者视野的开阔而对家族制度、家族伦理的态度表现出一种客观与辩证,或在家族文化的大背景下具体探讨现代作家在情与理、言与行之间的矛盾和困惑,充分体现了家族文学研究中的众声喧哗,但是他们的研究似乎有意无意地屏蔽或疏离了家族制度的主轴——父子关系。其实,父子关系作为封建伦理制度最主要的支撑点,他们之间关系的变迁不仅映射出当时社会文化大背景的风云变幻,同时也更真实反映出作家的情感矛盾和价值取向。本书即从父与子的角度切入,试图进一步深化对家族文学的研究和阐释。

本书的第一章从贬抑到心理认同的“父亲”,主要是阐释在中国现代文学中,“父亲”形象在文化层面上被赋予特定的象征意义,从“专制的符号”及“父亲”的缺席到“隐形父亲”,从情感的复杂及“父权”的丧失到“理想父亲”的出现,本时期文本中“父亲”的形象或被颠覆、解构甚至篡弑或又被重新神圣化,不仅映现着历史流动中文学塑造与文化想象的互动过程,也流露出现代作家流离于反叛与皈依之间的家园情怀。第一节从父亲外在形象在作品中的消隐,谈父权的“广泛性”与“隐蔽性”。第二节从“缺席父亲”形象进一步扩延为“隐形父亲”谈起女性的角色意识得到前所未有的拓展。第三节阐释父亲情感的复杂及“父权”的丧失,以及彰显的复杂人性。第四节多角度阐释极富人性美和人情美的“理想父亲”形象。

本书的第二章心态迥异的各色“人子”,主要阐释中国现代家族文学作品中对“人子”的书写,除了讲究儒家忠孝伦理、极富牺牲精神的“长子”以



外,追求个性解放,成为“父亲与家”真正掘墓人的“逆子”以及在绝望、苍凉中无望地延续生命的“不肖子”也进入了现代作家的视野。对“人子”各具特色的大力书写不仅昭示了对传统文化的批判与反思,也凸显了现代作家游离于理性反叛与情感皈依之间的文化情怀。

本书的第三章父子关系的变迁,从现代作家重建现代家族伦理谈起,阐释与传统文学相比,中国现代家族文学中的“父亲”及“人子”形象在文化层面上被赋予特定的象征意义,试图以“他者”话语挤压和排斥传统“孝”的话语来角逐合法地位的“人子”,从对“父亲”贬抑、变形甚至驱逐到潜意识的心理认同,导致“父亲”形象从被颠覆、解构甚至篡弑到又被重新神圣化。文本中“人子”对“父亲”从反叛到皈依嬗变过程的诠释与思索,不仅映现着历史流动中文学塑造与文化想象的互动过程,也流露出现代作家故园难离的矛盾情怀以及对“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家庭和睦”儒家理想家庭模式的深情向往。



第一章

从贬抑到心理认同的“父亲”



“父亲”在男权社会文化中绝对权威的地位与权力,是在人类社会进入有文字记载的文明社会,随着父权制社会结束“不知其父,但知其母”的蒙昧群婚制时代而自然确立的。农耕时代先民们演衍出的以“后稷受祭”为首的父系神话,在创造人类早期文明的同时,也把“父亲”顺势推上了神坛。

在绵延几千年的中国封建乡土社会中,“家族在结构上包括家庭,最小的家族也可以等于家庭”^①。传统家庭的基本结构大致是男尊女卑、父为子纲。费孝通先生将传统的家庭关系中的这种关系称为基本的铁三角——“父母子的三角”,“而它的主轴是在父子之间,在婆媳之间,是纵的,不是横的,夫妇成了配轴”^②。显而易见,三角中的夫妻关系是无足轻重的,维护家庭乃至整个家族安全、高速、有效运转的最主要的支点是父子纵向关系——家长制。在儿子眼中,“父者,子之天也”^③。父亲比君王还要威严,还要神圣。在整个家族结构中,“父”处于金字塔之顶,父亲对整个家族成员拥有的绝对控制权,是在漫长的社会变迁中自然形成的。

摩尔根在其《古代社会》中将古代人类社会的发展及其基本构成分为氏族、胞族、部落、部落联盟,最后形成民族和国家。而中国的家长制最早渊源于原始社会中的父系氏族,萌芽于夏、商、周时期。但周代宗法制度是在姬姓贵族组织的基础上发展而来,百姓被排斥在宗法系统之外。春秋战国时期,由于频繁的征伐,贵族宗法系统开始瓦解,百姓有家庭但尚未有家族。秦朝统一后鼓励分异,制约了家族的发展。西汉初年,统治者重视乡里,齐

① 费孝通:《乡土中国》,三联书店 1985 年版,第 39 页。

② 费孝通:《乡土中国》,三联书店 1985 年版,第 40 页。

③ 董仲舒:《春秋繁露》,明正德十一年兰雪堂本,第 147 页。





民均业,家族就不再为贵族所独有,寻常百姓也有了自己的族属。此后,以一家一户为单位的小农生产方式和“孝”的观念交相作用,遂使家族遍于中国,长盛不衰。

中国封建社会向来是男尊女卑,因而家族是以男性为中心,由父系血缘关系联结起来的。“父”(当然也有代理人、二家长)作为父系系统的尊长,因血缘关系而天然成为在家族中拥有至高无上权力的家长,又在脉脉的亲情面纱笼罩下利用经济和封建伦理道德来实现对整个家族的绝对控制。但为维护其高高在上的神秘面纱,封建家长在维持传统家庭的基本结构时,含有丝丝温情的血缘关系却有意无意地隐匿,随之凸显的是冷冰冰的经济手段和等级森严的封建伦理道德。

中国传统的家庭经济奉行男耕女织,家庭职业固定。生产目的主要是用来满足家庭消费的需要,而不是作为商品出售,故而成为一个小而全的从生产到消费的封闭系统。在这个封闭系统里,不论是务农,还是经营工商,都在家长统率、组织下进行。家长制生产使家庭中的主要供养者——家长掌管了整个家庭的经济大权,成为家长在家庭中实行专制的物质基础。

中国传统文化的特征之一是极重家庭伦常。传统家庭伦常之基本特征则是以卑幼对尊长的绝对服从贯其始终。由儒家创立并经历代封建统治者演绎而光大的“三纲”(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妻纲)、“五伦”(父子有亲、君臣有义、夫妇有别、长幼有序、朋友有信),其大部分规定的是家庭内的伦常和行为准则。孔子曾训诫:父在,观其志;父没,观其行;三年无改于父之道。汉代董仲舒在《春秋繁露》中首先明确提出并系统地论证了“三纲”学说,提出“父尊子卑,君尊臣卑,夫尊妇卑”。他认为“父者,子之天也”,强调父权的至上性,要求子顺父命。《白虎通义》对此进一步做了发挥:“父子者何谓也?父者,矩也,以法度教子也,子者孳孳无己也。”父亲是“矩”,是按照封建社会的法度来管教子女的,子女必须接受父亲的管教,使自己的一言一行都符合父亲的要求。

作为血缘系统中的“天然首长”、家庭全体成员的供养者,在宗法的家族认同心理占支配地位的情况下,父亲(当然也有代理人、二家长)理所当然地在家族中成为情感上、心理上享有绝对优势的天然首领。所以传统家庭中父亲的权力是广泛的,这种权力特别明显地表现在对待子女上。如:①生存权。“父要子亡,子不得不亡”。一般来说,父母对自己子女的出世是欢喜的,但在特定的条件下,他们又通过溺婴来剥夺子女的生存权。例如在经济困难无力养育时就是这样的。也有的出于迷信心理,如战国时期风云人物孟尝君,就是由于五月五日生,他父亲让人把孟尝君溺死,只是母亲不忍心,偷偷把他养大了。又如《汉书》记载,汉武帝时托孤重臣金日磾只因长子“弄

儿”与宫女调情，便毫不犹疑杀掉了自己的亲生儿子。②教育权。在冰心的“五四”问题小说《斯人独憔悴》中，为不让颖铭、颖石参加学生爱国运动，身为军国要人的父亲化卿震怒之下剥夺了儿辈受教育的权利。③交游权。“父母在，不远游，游必有方。”有的家长直接在家规中提出“不许交接浮荡子弟”。④主婚权。“子甚宜其妻，父母不说（悦），出。子不宜其妻，父母曰：‘是善事我。’子行夫妇之道焉，身没不衰。”①家长不但对自己的子女，还对家族中的其他卑幼也拥有主婚权。《家》中的高老太爷用抓阄的办法决定了觉新的婚事，又想凭自己的意志安排觉民的婚姻，觉民坚决不从，他又让觉慧顶替觉民，还要把家里的丫头当作礼物送给老朽冯乐山，从而逼死了鸣凤，又赔上了婉儿。⑤职业选择权。子孙的职业，关系到家业的兴衰、门楣的高下，所以家长不管子孙是否同意，也要为子孙的职业定向。

封建家长在家庭生活中，对子女最有约束的权力是惩戒权。家长可以采取多种形式惩罚子女，其中最常见的是采取经济上的惩罚。《围城》中的方豚翁乍听说方鸿渐想要悔婚，直接去信痛骂儿子：“吾不惜重资，命汝千里负笈，汝埋头攻读之不暇，而有余闲照镜耶？汝非妇人女子，何须置镜？惟梨园子弟，身为丈夫而对镜顾影，为世所贱。吾不图汝甫离膝下，已濡染恶习，可叹可恨！且父母在，不言老，汝不善体高堂念远之情，以死相吓，丧心不孝，于斯而极！当是汝校男女同学，汝睹色起意，见异思迁；汝托词悲秋，吾知汝实为怀春，难逃老夫洞鉴也。若执迷不悔，吾将停止寄款，命汝休学回家，明年与汝弟同时结婚。细思吾言，慎之切切！”又如《家》中的高老太爷、《财主底儿女们》中的蒋捷三等封建家长也纷纷不约而同采取断绝经济供给的手段来惩罚自己心目中的“不孝子”。

过分严厉的高压往往会激化家庭的核心——“父子”之间的矛盾，进而可能会动摇整个家族的根基。所以，传统的伦理，在提出“子孝”的伦理规范的同时，也要求“父慈”。如“敬老亦须慈幼”“既不可以以卑抗尊，亦不可以以大压小”②，试图缓和父子间的矛盾。但封建礼教所宣扬的“父慈子孝”仅仅是一个偏义复词，在英语中我们可以看出“孝”其实就是“绝对服从”。由于家长对子女及其他亲属有如此大的处置权力，因而子女及其他亲属都十分畏惧家长，尤其儿子对家长怕得最厉害。《红楼梦》中的宝玉每次一听到父亲的传唤马上魂飞魄散，即使到了现代，这种景况也没有得到丝毫改观，在谈起自己的父亲时曹禺说：“父亲是个军人出身的官僚，他的脾气很坏，有一段时间我很怕他，他对我哥哥很凶很凶，动不动就发火，我总是害怕和他

① 张文修：《礼记内则》，北京燕山出版社1985年版，第196页。

② 李宏行等纂修：《李氏家规》，光绪三年（1880）敦本堂刻本。



在一起吃饭,他常常在饭桌上就训斥起子弟来。……整个家庭沉静得像个坟墓,十分可怕……”^①无独有偶,丧父后的陈独秀童年印象最深的还是祖父“代行父权”的严苛:“我背书背不出,使他生气动手打,还是小事;使他最生气,气得怒目切齿几乎发狂令人可怕的,是我无论挨了如何毒打,总是一声不哭。”^②

但是我们在现代家族文学的大量文本中,却已找不到传统文化中那种近乎“神”的父亲形象,“五四”文学中,处在宗法社会中家族血缘和政治体制交叉合一的顶端位置的父亲们已经“不再是家庭生活的中心,道德生活的向导,他们成了反面人物,成了被嘲笑颠覆的对象”^③。或者说,他们已经成为阻碍社会迅猛发展的整个封建专制制度的代表,僵化为一个高高在上的专制符号,同时也成了文化精英们枪口前的靶子。

然而,“五四”作家经由对“父权”的批判进入对整个封建专制制度的批判时,却陷入了情与理、文学描绘与思想批判的巨大矛盾和冲突的误区。于是随之而来的动荡不安的20世纪三四十年代,渐行渐远的封建家庭却又成了人们心中梦寐以求的乐土,饱经战争创伤的人们试图从这个似乎手可及的“寻梦园”里找到灵魂的皈依之处。于是,本时期家族文学所塑造的复合型父亲形象,既回应了时代精神的呼唤,也表现出文化、审美选择的多元化。

第一节 “专制的符号”及“父亲”的缺席

“五四”新文化运动伊始,新文化运动先驱们敏锐地觉察到封建父权与整个现代社会个性解放的潮流格格不入,随即就对以“孝”为核心的封建家族制度展开了猛烈的思想抨击。他们纷纷撰文,指出封建的家与国之间血脉相通的联系与观念结构的一致:“在家讲孝,在外言忠,忠和国,只不过是孝和家的社会化和外围延伸而已”,因此,“五四”先驱们得出了“家族制度为专制主义之根据”的推论,并进一步把对封建父权的批判上升到对整个封建制度的批判。

任何作家的创作都是其时代的反映,在文学创作和启蒙精神、革命话语及作家人生思考紧密结合的“五四”新文化时期,对传统文化的反思、批判成

① 田本相:《我的生活与创作道路》,《曹禺传》,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1988年版,第7-8页。

② 陈独秀:《实庵自传》,亚东图书馆印行1947年版,第6页。

③ 葛红兵:《葛红兵文集》,中国文联出版社2003年版,第354页。

为变革的重要内容,特定的时代使普通的人伦关系简化为某种象征意义。与父权紧密相连的“父亲”形象受到前所未有的贬抑,处于金字塔之顶的“父亲”不再是“人子”的天,因缘际会,在这一时期的文本中,他们被狂热的现代作家推向了历史的审判台。但当时的中国文学正处于由古典文学向现代文学的转型时期,由于多方面的原因,在奉了将令的“五四”作家创作的反家族话语叙述的文本中,“时代性的父子冲突”成为主流话语,我们看到的父亲仅仅是一个平面化的却又高度集中抽象化了的“专制、冷酷、阻碍历史进步的象征”。

五四运动前夕发表于《新青年》的独幕剧《终身大事》,是胡适介绍挪威“问题剧”作家易卜生的副产品。曾留学东洋的田亚梅女士与留学期间结识的陈先生自由恋爱想要结婚,田亚梅的母亲拿着两人的生辰八字到庙里拜祭泥菩萨又问卜于算命先生,结论都是田女士与陈先生八字不合,婚姻难以持续到老。伤心不已的田亚梅把希望寄托于一向禁止家人拜祭菩萨反对迷信的父亲身上,却被其父——虔信“祠规”的田先生以“祠规”相威胁:“两千五百年前,姓陈的和姓田的只是一家。后来年代久了,那写作田的便认定姓田,写作陈的便认定姓陈,外面看起来,好像是两姓,其实是一家。所以两姓的祠堂里都不准通婚。”田家族谱中田家与陈家祖上本是一姓,一姓怎能通婚?面对父亲的粗暴干涉与无理阻挠,看着陈先生托女仆送来的情书,中国式的“娜拉”田亚梅当机立断,在桌子上给父亲留下书信:“这是孩儿的终身大事。孩儿应该自己决断。孩儿现在坐了陈先生的汽车去了。暂时告辞了。”^①田女士与陈先生最后只能选择私奔一走了之。

“五四”时期“时代性的父子冲突”大多集中在父亲对子女婚姻问题的强制干涉上,田汉于1922年发表于《南国半月刊》的《获虎之夜》也揭示了类似的爱情悲剧。寄人篱下的农村青年黄大傻和富裕猎户的女儿莲姑真诚相爱,但是黄大傻父母先后因病去世,家道因而衰败,被嫌贫爱富的莲姑父亲魏福生所嫌弃。魏福生不仅残忍地扼杀女儿莲姑与黄大傻的幸福恋情,要把莲姑嫁到富裕地主陈家,为了断绝女儿的念想,魏福生还数次殴打黄大傻,并蛮横地想要把他赶出本地。得知莲姑即将出嫁的黄大傻伤心欲绝,却因魏福生的阻挠只能晚上在黄家附近的山上眺望莲姑房间的灯光,以此聊解相思之苦,却又无意间误中打虎的抬枪而身受重伤。望着流血不止危在旦夕的恋人,内心极度痛苦的莲姑哭泣着说不出其他的话语,只是一个劲地喊着“黄大哥”。一心只想女儿嫁个所谓好人家的父亲魏福生唯恐陈家听到

^① 洪深选编:《中国现代文学史资料丛书 乙种:中国新文学大系·第九集·戏剧集》,上海文艺出版社1981年版,第8页。



风声,一边大骂莲姑是“不识羞的东西”,一边铁石心肠硬逼着女儿走开。心疼恋人的莲姑肝肠寸断,苦苦哀求父亲:“我今晚要看护他一晚,女儿这一生只求爹爹这一件事。”^①恼羞成怒的魏福生却反而谩骂女儿:“你还不替我滚进去!”父亲与女儿的矛盾冲突至此愈加扣人心弦。重伤的黄大傻一边哀叹自己身世的凄惨与悲凉,一边指责魏福生的冷酷与残忍。明白恋人受伤经过的莲姑内心燃烧起了火一样的激情,她紧紧握住黄大傻的手说:“黄大哥,你好好地睡,我今晚照护你。”^②暴跳如雷的魏福生强行拆开他们紧紧握在一起的双手,大声呵斥女儿:“你这不懂事的东西!你怎敢在你父亲面前犟嘴!你还不放手,替我滚起进去。你不要招打。”^③并随之把莲姑拖到里屋里毒打。身负重伤的黄大傻无望与莲姑的婚姻,在绝望中以猎刀自刺身亡。黄大傻以拥抱死亡来表达无声控诉,凸显的是剧作者田汉“通过表现青年理想追求之强烈与实现理想道路之艰难的冲突,以及由此激发的焦虑挣扎和自甘毁灭的殉道精神,鲜明地凸现了父亲的专制性的残暴特征,也更能激起时代青年对专制型父亲的反叛”^④。

作为家庭地位与权力的象征,父亲的专制一方面体现在对子女婚姻等人身自由的绝对控制上,另一方面还体现在对子女思想自由的绝对钳制上。在作为直接反映“五四”学生运动的为数不多的作品之一的《斯人独憔悴》里,冰心敏锐地触及时弊。颖铭、颖石两兄弟在南京参加了学生爱国运动,身为军国要人的父亲化卿震怒之下,把两个血气之徒禁锢在高门巨宅之中,社会四方是风起云涌的政府难以压制的学生运动,家庭一室却依然是专制家长个人之天下!在切断颖铭、颖石两兄弟接受新思想、追求新自由的过程中,父子之间没有任何平等的言语对话与思想交流。在直接粗暴的父亲面前,胆战心惊却又试图求得谅解的儿子仍然触发了父亲的冲天怒气:“忽然一声桌上响,茶杯花瓶都摔在地下,跌得粉碎。化卿先生脸都气黄了,站了起来,喝道:‘好!好!率性和我辩驳起来了!这样小小的年纪,便眼里没有

① 洪深选编:《中国现代文学史资料丛书 乙种:中国新文学大系·第九集·戏剧集》,上海文艺出版社1981年版,第22页。

② 洪深选编:《中国现代文学史资料丛书 乙种:中国新文学大系·第九集·戏剧集》,上海文艺出版社1981年版,第25页。

③ 洪深选编:《中国现代文学史资料丛书 乙种:中国新文学大系·第九集·戏剧集》,上海文艺出版社1981年版,第25页。

④ 陈瑜:《想象父亲——论中国现代文学中专制型父亲的塑造》,华中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05年。

父亲了,这还得了!’”^①《京华烟云》中的姚思安,从表面上看他对儒家的正统思想是不在乎的,但在实质上,作为家长的他依然是封建伦理道德的躬行者,他给女儿起的名字“木兰”“目莲”本身就流露出对孝道的崇尚。

出现在巴金笔下的高老太爷,更是把封建专制发扬到了极点。高老太爷少年苦读进而步入仕途,历经宦海一生,亲手缔造了高家四世同堂——世人梦寐以求的最圆满的家庭状态。在高家具有生杀予夺大全的老太爷要求所有的人都要绝对服从他的意志。“老太爷一出现,整个堂屋立刻肃静了。克明发出燃放鞭炮的命令,三房的仆人文德在旁边应了一声急急地走出去,走到大开的中门前高声叫道:‘放炮!’于是火光一亮,鞭炮突然响起来。”即便是在一些微不足道的小事上也莫不如此。“祖父举筷,大家都跟着举筷,祖父的筷一旦放下,大家底筷也跟着放下。”的确,是高老太爷赤手空拳挣来了一份家业,建造了一座漂亮的高公馆,让子孙后代过上了轻松舒适的生活;但还是他,在给大家带来物质享受的同时,也剥夺了高家每一个人精神上的自由,在高家,他的话就是金科玉律——“我说是对的,哪个敢说不对?我说要怎样做,就要怎样做!”他不允许家里有一点“不和谐”之音。觉慧参加了反对军阀的学生运动,他大加训斥,并攻击学生的正义行为是目无法纪,进而诽谤学校把世家子弟都教坏了,“只制造出一些捣乱人物”,于是下令把觉慧囚禁在家里,勒令他读《刘芷唐先生教孝戒淫浅训》。他向家里的子弟们全面灌输封建意识和家法观念,让男孩子读《礼记》《孝经》,女孩子们读《四女书》,他要的就是制造一些听命于专制君主的忠顺奴隶。在爱情婚姻问题上,他根本不考虑年轻人的前途和幸福,顽固地认为:“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家长主婚,幼辈不得过问——这是天经地义的道理,违抗者必受处罚。”因此,他用抓阄的办法决定了觉新的婚事,又想凭自己的意志安排觉民的婚姻,觉民坚决不从,他又让觉慧顶替觉民;他不仅在家里牢牢守住封建专制的堡垒,绝不让新时代的民主气息吹进来,而且在社会上还与一些冥顽不化的守旧派——孔教会的头目冯乐山之流打得火热,还要把家里的丫鬟当作礼物送给老朽冯乐山,结果逼死了鸣凤,又牺牲了婉儿。

反讽的是,牢守自家营盘绝不让吹进一丝新时代民主气息的高老太爷在人们印象中始终是“那张暗黄色的脸,微微睁开的眼睛”,满口都是仁义道德,每一句话都是“金科玉律”,让儿孙们时时温习“教孝戒淫”的书籍。乍一听说克安、克定在外面私自包暗娼、包戏子花天酒地腐化堕落时,高老太爷怒不可遏,立即惩罚他们当众跪着自打耳光。高老太爷声泪俱下要克安、克

^① 茅盾选编:《中国现代文学史资料丛书 乙种:中国新文学大系·第一集·小说集》,上海文艺出版社1981年版,第3页。



定严于律己为儿女们做好榜样，自己却天天呼朋唤友，嫖妓、置妾、写艳诗、捧戏子样样不缺。“实际上，他和其他剥削者一样精神空虚，灵魂丑恶。”^①在觉慧的记忆里，道貌岸然的爷爷以前也是一位荒唐的风流少年，便是现在也是与扮唱小旦的戏子偶有往来，曾经“祖父和四叔把一个出名的小旦叫到家里来化装照相，他曾亲眼看见那个小旦在客厅里梳头擦粉”。祖父身边围绕的一些孔教会的朋友表面上正派岸然，私下里却也时常发些“梨园榜”，乃至侮辱丫鬟、讨姨太太、把玩花旦，等等，与他们极力倡导的“拼此残年极力卫道”又何止南辕北辙！

在鲁迅的批判视阈里，这样的专制父亲，“不但不肯解放子女，并且不准子女解放他们自己的子女；就是并要孙子曾孙都做无谓的牺牲”^②。在觉慧的心目中，祖父似乎并不仅仅是自己的亲爷爷，他更像是阻挠自己奔向自由之地的敌人。“忽然一个奇怪的思想来到他的脑里。他觉得躺在他面前的并不是他的祖父，‘他’只是一个整代人的一个代表。他知道他们祖孙两代永远不能够相互了解。但他奇怪在这瘦长的身体里面究竟隐藏着什么东西，会使他们在一处谈话不像祖父和孙儿，而像两个敌人。他觉得心里很不舒服。似乎有许多东西沉重地压在他的年轻的肩上。他抖动着身子，想对一切表示反抗。”^③但反讽的是，“长宜子孙”却成为高老太爷生前最大的愿望，强悍一生的高老太爷认为：“这个家是万世不败的。认为他的子孙们会走他的道路。但是他并不知道他的钱只会促使儿子们灵魂的堕落，他的专制只会把孙子们逼上革命的道路。他更加不知道是他自己亲手在给这个家庭挖坟。”^④亲手剥夺年轻一代青春、爱情以及美满幸福的高老太爷在弥留之际，突然不再干涉觉民的婚事，试图释放出些许善意促使觉慧他们“扬名显亲”“光宗耀祖”，继续承担起延续大家族繁衍昌盛的重担。只不过，专制霸君父亲培养的继承人或叛逆或无能或不肖，亲友之间或关系疏离或矛盾激化，如夕阳返照的大家族也只有顷刻间四分五裂。

《家》中最让扼腕感叹的还是年轻一代的婚姻问题。作为两个家族建立联盟纽带的婚姻，一开始就担负了太多的附属义务，自觉“成为家庭的基础和逻辑起点”。而所谓家庭，“是一种基于婚姻和婚姻契约上的社会性安排，

① 叶永胜：《理想与情感的两难——家族文学的背反叙事心态》，《东方论坛》2005年第6期。

② 鲁迅：《我们现在怎样做父亲》，《鲁迅全集》第1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56年版，第257页。

③ 巴金：《家》，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68页。

④ 郑柳燕：《试论〈金粉世家〉中的父子关系》，《凯里学院学报》2007年第6期。

它包括家庭中父亲、母亲和子女之间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夫妻之间相互的经济责任”^①。基于这样的认知,婚姻往往成为封建家长维护家族代代繁衍生息的筹码。高老太爷亦是如此。觉新迷恋着青梅竹马的表妹梅,梦想着“执子之手,与子偕老”。本来两家家长也很认同觉新与梅之间的真挚情感,只不过双方母亲因打牌误会造成关系破裂进而老死不相往来,这段纯真的情感也随之无疾而终。父亲感受到爷爷想早日抱到重孙子的强烈愿望,直接和觉新坦然说明:“你现在中学毕业了。我已经给你看定了一门亲事,你爷爷希望有一个重孙,我也希望早日抱孙……李家的亲事我已经准备好了。下个月十三是个好日子,就在那一天下定……今年年内就结婚。”本质善良的父母在家庭伦理的文化惯性下亲手葬送了子女的婚姻幸福。虽然知晓觉民与琴表妹早已真心相爱,高老太爷根本就无视觉民的感受,直接“下命令”,让觉新办理觉民与冯乐山侄孙女的婚姻事宜,并申斥试图转达觉民意见的觉新:“我说是对的,哪个敢说不对?我说要怎样,就要怎样做!”觉民逃婚离家后,高老太爷勃然大怒到处训人,限令觉民如不按期返家就将其赶出家门。对待亲生孙儿们如此,待丫鬟们更是如草芥。刚满十七岁的丫鬟鸣凤被高老太爷作为礼物,送给年逾七旬的糟老头子冯乐山做妾室。鸣凤苦苦哀求,他却置若罔闻,该怎么办就怎么办。在“祖孙共居”的中国传统家庭,父子主轴末端的“人子”遵循的“孝道”从根本上抹杀了子女的独立人格。“传统家庭中的不平等的尊卑制度,根本否定子女独立的人格,不承认子女有任何思想和行为的理由。”^②正如觉慧在高老太爷让他认真研读的《刘芷唐先生教孝戒淫浅训》一书里,看来看去“全篇的话不过教人怎样做一个奴隶罢了。说来说去总是‘君要臣死,不死不忠;父要子亡,不亡不孝’以及‘万恶淫为首,百善孝为先’这一类旧话”。

以父子主轴为核心的中国传统文化的代际传承,主要体现在子女绝对服从父亲的意志与规范。英国哲学家约翰·洛克认为:“父亲通常还有另外一种权力,使他的儿女们不得不对他服从;虽然这种权力他和别人都是同样具有的,但是由于这种权力的实施机会差不多总是出现在父亲们私人的家庭……这就是人们通常所具有的把他们的财产给予他们最喜欢的人的权力……然而父亲一般地有权根据这个或那个儿女的行为是否迎合他的意志和脾气而多给或少给。”^③中国儒家经典《三字经》中名句“养不教,父之过”,在凸显父亲权力的同时,更多的似乎是强调父亲的责任。“在儿童的心目中,

① 周晓虹:《冲突与认同:全球化背景下的代际关系》,《社会》第28卷,2008年第2期。

② 张怀承:《中国的家庭与伦理》,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3年版,第233页。

③ 【英】洛克:《政府论》下篇,叶启芳等译,商务印书馆1964年版,第45页。